

蘆竹戶政季刊

103年1月發行
季別：103年第1季

發行人：陳明照
發行者：桃園縣蘆竹鄉戶政事務所
地 址：桃園縣蘆竹鄉長安路二段 236 號四樓
服務電話：03-3226227
傳真號碼：03-3526380
電子郵件：rlh30524@msl6.hinet.net

法令宣導

◎結婚、離婚或同時補領國民身分證新規定：

1. 雙方或一方在國內現有或曾設戶籍者，在國內結婚或離婚，得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結婚或離婚登記。
2. 按「辦理異地受理戶籍登記及核發證件審查作業規定」第4點規定，補領國民身分證得向戶籍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轄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請；設籍離島者(與臺灣本島隔離屬我國管轄之島嶼)地區者，得向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請。
3. 新增得異地辦理項目：辦理結婚或離婚登記得同時向受理之戶政事務所申請補領國民身分證。

◎無行為能力人及限制行為人，初領或補領國民身分證規定：

1. 無行為能力人及未滿十四歲之未成年人初領或補領身分證，應由法定代理人辦理，本人亦應親自到場以供核對人貌。
2. 年滿十四歲者初領或補領身分證，應由本人親自辦理。
(依據內政部102年10月1日台內戶字第1020308626號函辦理)

◎異地申辦補領、初領國民身分證之規定：

1. 補領及因出生登記而設有戶籍者初領國民身分證，得向戶籍地之直轄市、縣(市)政府所轄屬之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辦。
2. 設籍離島(與臺灣本島隔離屬我國管轄之島嶼)地區，初領及補領國民身分證者得向全國任一戶政事務所申辦。
3. 申請人應為本人或法定代理人：未滿14歲請領者，由法定代理人為之，仍應核對本人人貌(本人應到場)；年滿14歲之未成年人應由本人申請，並核對其本人人貌(本人應到場)。
4. 應提憑證件：戶口名簿正本、具有相片之身分證件，持駕照或健保卡為身分證件者，並應提憑其他具有相片之身分證件。

◎內政部定於 103 年 2 月 5 日起實施新式戶口名簿，戶籍資料有異動時即須換領：

1. 戶籍法第56條第2項規定：「戶口名簿由戶長保管。戶內人口辦理戶籍登記時，戶長應提供戶口名簿，不得扣留」，同法第80條規定：「戶長未依第五十六條第二項規定提供戶口名簿者，處新臺幣一千元以上三千元以下罰鍰」。
2. 戶籍資料無異動者，舊式戶口名簿仍可繼續使用，申請戶籍登記致戶口名簿記載事項

變更，應同時申請換領戶口名簿。欲辦理戶籍登記之鄉親，應一併提出戶口名簿及戶長之國民身分證、印章於辦理戶籍登記後同時換領戶口名簿，以免因證件不足而遭退件。

◎有關外國人、無國籍人及其子女取用中文姓名規定：

1. 何人需取用中文姓名？(1) 國人的外籍配偶及其子女(2) 無戶籍國人及其子女(3) 其他外籍人士
2. 取用中文姓名原則：(1) 姓氏在前，名字在後(2) 無姓氏者，僅登記名字(3) 得以中文原名或外文音譯方式取用(4) 應使用「字典」的字，不得造字(5) 中文姓與名之間不以「·」、「，」或「空白」區隔(6) 從姓、改姓、改名或更改姓名，應依民法及姓名條例等規定辦理。

◎外籍配偶與臺灣配偶離婚後 30 日內，復與原臺灣配偶在臺灣地區結婚且未曾離臺者，辦理結婚登記，得不需提憑婚姻狀況證明辦理結婚：

1. 按內政部102年1月23日台內戶字第1020081123號函略以，有關大陸地區人民及經外交部公告之特定國家人士在臺灣地區與臺灣配偶離婚後於30日內復在臺灣地區與原配偶結婚，且未曾離臺者，再次申辦結婚登記時，戶政事務所不得要求其出具婚姻狀況證明。
2. 另基於同一法理及人道、便民考量，外籍配偶在臺灣地區與臺灣配偶離婚後30日內復在臺灣地區與原配偶結婚，且未曾離臺者，再次辦理結婚登記時，比照上開規定不得要求其出具婚姻狀況證明。

◎自然人憑證申辦宣導~(查詢電話 0800-080-117)

1. 申辦資格：只要年滿18歲(含)以上，設籍於本國之國民(即為自然人)，且未受監護宣告者。
2. 申辦地點：申辦自然人憑證並無戶籍地限制，可跨縣市辦理，民眾可親至鄰近有辦理此項業務之戶政事務所辦理
3. 攜帶項目：(1) 本人國民身分證正本(2) 自然人憑證IC卡工本費250元(3) E_MAIL信箱
4. 申辦時間：全國任一戶政事務所皆可受理自然人憑證，申請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上班時間
5. 搭配工具：(1) 自然人憑證IC卡(2) 可讀取自然人憑證的讀卡機(3) 可連上網路的電腦設備。

◎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營造全民貪污「零容忍」，廉政檢舉專線：0800-286-586。

◎防詐騙宣導~超商虛擬帳號繳費，小心詐騙陷阱，有任何和詐騙相關疑問，歡迎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查證。

現在超商便利可購票、儲值、繳費、預購等交易，只要依照畫面指示列印出繳費單，再到櫃檯繳費就完成程序，相當快速便捷，但卻可能遭歹徒詐騙利用，成為新的詐騙金流管道，請民眾留意小心防範。

◎公務人員應堅守行政中立~

為確保公務人員依法行政、執行公正、政治中立，並適度規範公務人員參與政治活動，特於民國 98 年 6 月 10 日制定公布施行「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公務人員應嚴守行政

中立，依據法令執行職務，忠實推行政府政策，服務人民；公務人員違反本法，應按情節輕重，依公務員懲戒法、公務人員考績法或其他相關法規予以懲戒或懲處，其涉及其他法律責任者，依有關法律處理之。

最新訊息

◎本鄉103年行政區域暨轄鄰編組調整已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有關戶口名簿及國民身分證換發注意事項：

1. 本鄉各行政區域將於民國103年1月1日調整，原有26村556鄰調整為37村657鄰(增加12個村，並合併大華村於宏竹村)，新增村別如下，順興村、福昌村、福興村、蘆興村、長壽村、吉祥村、中山村、福祿村、興榮村、中興村、上興村、營福村等，屆時請鄉親配合本所通知辦理換發國民身分證及戶口名簿，以利103年底選舉順暢。
2. 本次調整範圍約佔全鄉之80%，經行政區域暨轄鄰編組調整之範圍，戶政事務所戶政資訊資料已更新完畢，因涉及行政區域“村”及“鄰”之變更，故民眾持有之國民身分證及戶口名簿之村、鄰如有異者亦應換發。
3. 為因應換發作業，本所依計畫期程辦理假日受理及下鄉受理服務，於事前發送通知單告知，鄉親可依指定時間及地點換發戶口名簿及國民身分證。
4. 本所同時對本次調整範圍內民眾之社區大樓全面發送海報告知民眾，如無法配合通知單指定時間辦理的鄉親，亦可於上班日前來本所辦理換發。

◎本縣即將於103年12月25日升格直轄市為「桃園市」正式成為第6都，升格後國民身分證及戶口名簿仍屬有效，不辦理全面換發！

1. 自103年12月25日起，本縣民眾持用改制前國民身分證及戶口名簿仍屬有效，不辦理全面換發。
2. 因改制申請換發國民身分證者，不另收取換證規費，並由本縣戶政事務所直接列印檔存相片製作國民身分證。但因申辦各項戶籍登記而隨同須換領國民身分證、或因改制而跨縣市換發國民身分證者，應繳納換證規費。
3. 本縣於升格前，已陸續辦理小地名地區或道路命名門牌整編工作，各戶所主動為民眾服務免費辦理相關國民身分證、戶口名簿換發及改註，至改制後，即不必再次更換，仍可繼續有效使用，改制桃園市後村里及道路名稱暫不更改，為便利通訊及避免混淆，民眾於書寫通信地址時，請詳填「桃園市○○區」及郵遞區號。各鄉、鎮、市改制為區，門牌原有之「鄉」、「鎮」、「市」字樣將以「區」字貼紙黏貼遮蓋。

◎超商(ibon)申辦

創新E化便利商店整合服務已於99年4月5日正式啟用，凡「個人戶籍謄本申請」、「補領戶口名簿」皆可於統一超商作申辦，歡迎大家多多使用！

◎推行到府服務對於因行動不便、老邁、重病、傷殘者，無法親自到所辦理者，可由親人來所代為申請，派員到住家或醫院，協助辦理印鑑登記或身分證。

◎簡政便民到府服務創新方案

針對本鄉在家獨自照顧六歲以下兒童的家屬，因身分證遺失有急迫性需要者，可電話申

請專人到府服務。

便民措施

◎電話申請

中文戶籍謄本、戶口名簿可以事先打電話申請，並於約定時間攜帶證明文件到本所直接取件，不用掛號等候。

◎超商(ibon)申辦

創新E化便利商店整合服務已於99年4月5日正式啟用，凡「個人戶籍謄本申請」、「補領戶口名簿」皆可於統一超商申辦，歡迎大家多多使用。

◎網路族群可透過Line(ID: lujhuhro)線上交談服務、Facebook(蒐詢蘆竹鄉戶政事務所即可)電子互動方式申請網路預約或證件預審。

◎線上申辦(※注意！適格申請人方可申領)

1. 戶籍謄本-預約取件繳費(含全戶、個人)或以自然人憑證申領，以7-11 i-bon 繳費或線上繳費(限領個人謄本)
2. 戶口名簿-預約取件繳費(補、換領均可)或以自然人憑證申領(限補領)，以7-11 i-bon 繳費或線上繳費。
3. 英文謄本-預約取件繳費
4. 門牌證明-預約取件繳費
5. 自然人憑證-預約辦理繳費

◎通信申請

戶籍謄本、整編後門牌證明皆可備妥相關證件(正本)及回郵信封，以掛號郵寄至戶籍所戶政事務所申請(戶政事務所如有查詢必要時，得通知當事人到場)。

◎假日預約結婚登記

1. 假日結婚者，至遲可於結婚登記日前1個上班日前，以電話、網路、傳真、臨櫃等方式向戶政事務所申請預約假日結婚。(如您無暇於假日來所辦理結婚登記，亦可於結婚登記日前3個上班日內向戶政事務所申請結婚登記，並指定結婚登記)
2. 民眾至星期六有開放便民服務之戶政事務所辦理結婚登記時，應以當事人雙方戶籍屬同一直轄市、縣(市)者，始得辦理結婚登記，並得指定結婚登記日；倘當事人非設籍同一直轄市、縣(市)者，且另一方戶籍地主機點未開機時，則無法受理；民眾應依「戶政事務所辦理結婚登記作業規定」第4點規定，結婚當事人除於結婚登記當日親自到戶政事務所辦理者外，如無法於結婚當日親自到戶政事務所辦理結婚登記者，得於結婚登記日前三個辦公日內，向戶政事務所辦理結婚登記，並指定結婚登記日，戶政事務所應依結婚當事人指定之日期，完成結婚登記。(第1項)前項指定之結婚登記日不限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規定之辦公日。(第2項)

勵志小品

小貓長大了

有一天，貓媽媽把小貓叫來，說：「你已經長大了，三天之後就不能再喝媽媽的奶，要自己去找東西吃。」

小貓惶恐的問媽媽：「媽媽，那我應該吃什麼東西呢？」

貓媽媽說：「你要吃什麼食物，媽媽一時也說不清楚，就用我們祖先留下的方法吧！這幾天夜裡，你躲在人們的屋頂上、樑柱間、箱籠裡、陶罐邊，仔細的傾聽人們的談話，他們自然會教你的。」

第一天晚上，小貓躲在樑柱間，聽到一個大人對孩子說：「小寶，把魚和牛奶冰在冰箱裡，小貓最愛吃魚和牛奶了。」

第二天晚上，小貓躲在陶罐邊，聽見一個女人對男人說：「老公，幫我的忙，把香腸、臘肉掛在樑上，小雞關好，別讓小貓偷吃了。」

第三天晚上，小貓躲在屋頂上，從窗戶看到一個婦人叨念自己的孩子：「奶酪、肉鬆、魚乾吃剩了，也不會收好，小貓的鼻子很靈，明天你就沒得吃了。」

就這樣，小貓每天都很開心，他回家告訴貓媽媽：「媽媽，果然像您說的一樣，只要我保持傾聽，人們每天都會教我該吃些什麼。」

靠著聽別人談話，學習生活的技能，小貓終於成為一隻身手敏捷，肌肉強健的大貓，牠後來有了孩子，也是這樣的教導孩子：「仔細的傾聽人們的談話，他們自然會教你的。」

好習慣是成功的最佳良友

- 01 當一個人生活枯燥的時候，他忘了用心體會是一種習慣。
- 02 當一個人覺得乏味的時候，他忘了培養幽默是一種習慣。
- 03 當一個人體力日差的時候，他忘了運動健身是一種習慣。
- 04 當一個人工作疲憊的時候，他忘了認真休息是一種習慣。
- 05 當一個人孤傲狂放的時候，他忘了感恩惜福是一種習慣。
- 06 當一個人志得意滿的時候，他忘了謙沖為懷是一種習慣。
- 07 當一個人錢不夠用的時候，他忘了投資理財是一種習慣。
- 08 當一個人懷疑自己的時候，他忘了建立自信是一種習慣。
- 09 當一個人忽略家人的時候，他忘了愛與關懷是一種習慣。
- 10 當一個人渾噩度日的時候，他忘了閱讀好書是一種習慣。
- 11 當一個人忙於工作的時候，他忘了安排休閒是一種習慣。
- 12 當一個人目中無人的時候，他忘了不斷學習是一種習慣。
- 13 當一個人慌張失措的時候，他忘了萬全準備是一種習慣。
- 14 當一個人推諉責任的時候，他忘了勇於承擔是一種習慣。
- 15 當一個人腸枯思竭的時候，他忘了轉型思考是一種習慣。

- 16 當一個人沮喪失意的時候，他忘了檢討改進是一種習慣。
- 17 當一個人畏懼調職的時候，他忘了提昇自己是一種習慣。
- 18 當一個人溝通障礙的時候，他忘了真誠傾聽是一種習慣。
- 19 當一個人業績消退的時候，他忘了積極行動是一種習慣。
- 20 當一個人覺得低迷的時候，他忘了激勵自己是一種習慣。

資料來源：[網路勵志小品文章](#)

莞爾文集

《推薦信》

一位學生要參加推薦甄試，請老師為他寫推薦信。

老師頗為困擾，因為此學生幾乎一無是處：不是蹺課，就是上課聊天，且不用頭腦……。

第二天推薦信上寫著：「獨立、勇於發言，且思想單純……」。

《越老越值錢》

老張雖然擁有萬貫家財，但因為長相奇醜，所以年近六十歲仍是孑然一身。

然而，最近他卻娶了一名二十幾歲的妙齡女郎。

朋友：「老張！以閣下的尊容及年歲，怎能使二十幾歲的妙齡女郎委身下嫁呢？」

老張：「我告訴她說我已年近八十，來日無多了。」

〈像嬰兒般的睡眠〉

股民聊天，甲：昨天股市讓我好煩，睡眠質量嚴重不好！你怎麼樣？

乙：睡得很好，像嬰兒般的睡眠。

甲：羨慕死你了！

乙：是睡一小時就醒了，然後哭一小時，然後再睡一小時，起來再哭一小時。。。。

資料來源：[網路莞爾集](#)